

河南洛阳市汉魏故城西周墓 M7的发掘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汉魏城队

关键词：河南洛阳市 汉魏洛阳城 竖穴土坑墓 西周

KEYWORDS: Luoyang, Henan Han–Wei Luoyang City Vertical Pit Tomb Western Zhou

ABSTRACT: In 2023, the Han–Wei Luoyang City Team,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excavated Western Zhou tomb M7 on the north side of the avenue outside the Xiyang Gate of the inner city of Han–Wei Luoyang. This vertical pit tomb featured one inner and one outer coffin, and a waist pit containing a sacrificial dog. Between the coffins, numerous shell ornaments—including fish-shaped ornaments, *gui* tablets, *pao* bosses, and square ornaments—were recovered. The northern area outside the coffin yielded pottery *li* tripods, *gui* tureens, and *guan* jars. These ornaments represent a crucial component of the coffin decorative system of Zhou tombs in Luoyang, reflecting textual accounts of the “leaping fish skimming the pool” motif. The waist pit and sacrificial dog identify the occupant as a Shang remnant. Overall, the burial demonstrates the cultural reception of Zhou mortuary practices by the Shang remnant popul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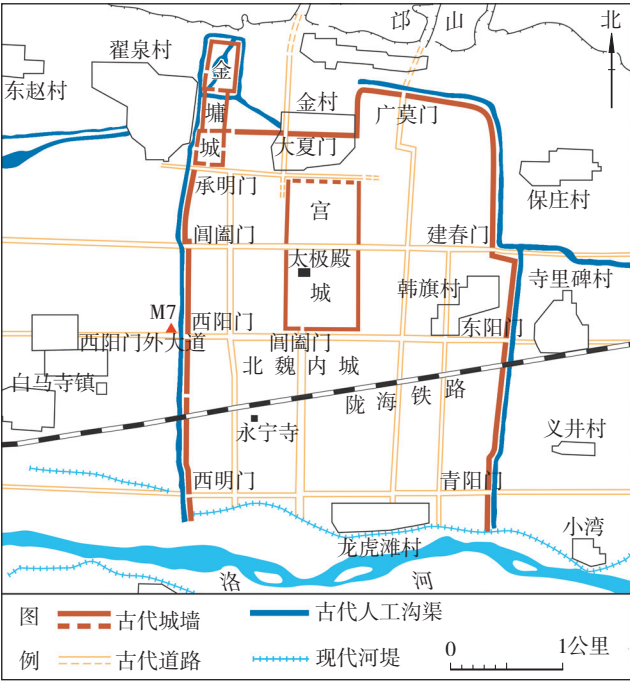
2023年8月，位于河南省洛阳市的汉魏洛阳城遗址博物馆建设项目正式启动，该建设区域位于汉魏洛阳城遗址内城西垣以西约100米处，北侧为北魏洛阳城西阳门外大道，南侧为东汉洛阳城雍门外大道。根据前期考古勘探资料显示，建设区域内涉及到汉魏洛阳城城市路网、北魏里坊以及两周时期墓葬等主要遗迹。经国家文物局批准，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汉魏城队（以下简称“我队”）在该区域内开展了考古发掘工作。

一、发掘概况

2023年8月至2024年3月，我队在汉

魏洛阳城内城西墙西阳门外大道的北侧布设10米×10米的探方10个（T8511—8811、T8510—8810、T8709、T8809），发现了北魏洛阳城里坊相关遗迹。在对T8710内里坊坊墙的解剖发掘过程中，发现坊墙的夯土基槽打破1座竖穴土坑墓（编号M7），随即对其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图一；图二）。

在发掘之初，根据墓葬内填土较为纯净的情况，初步评估该墓未被盗扰。为了确保墓葬信息的有效提取，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技考古与文化遗产保护重点实验室团队全程参与。整个发掘过程采用传统考古与文保科技双团队协作工作模式，贯彻精细化发掘理念，将文



图一 墓葬位置示意图

物保护工作前置。因此，墓葬中的遗迹和一些脆弱质遗存被最大程度地保留

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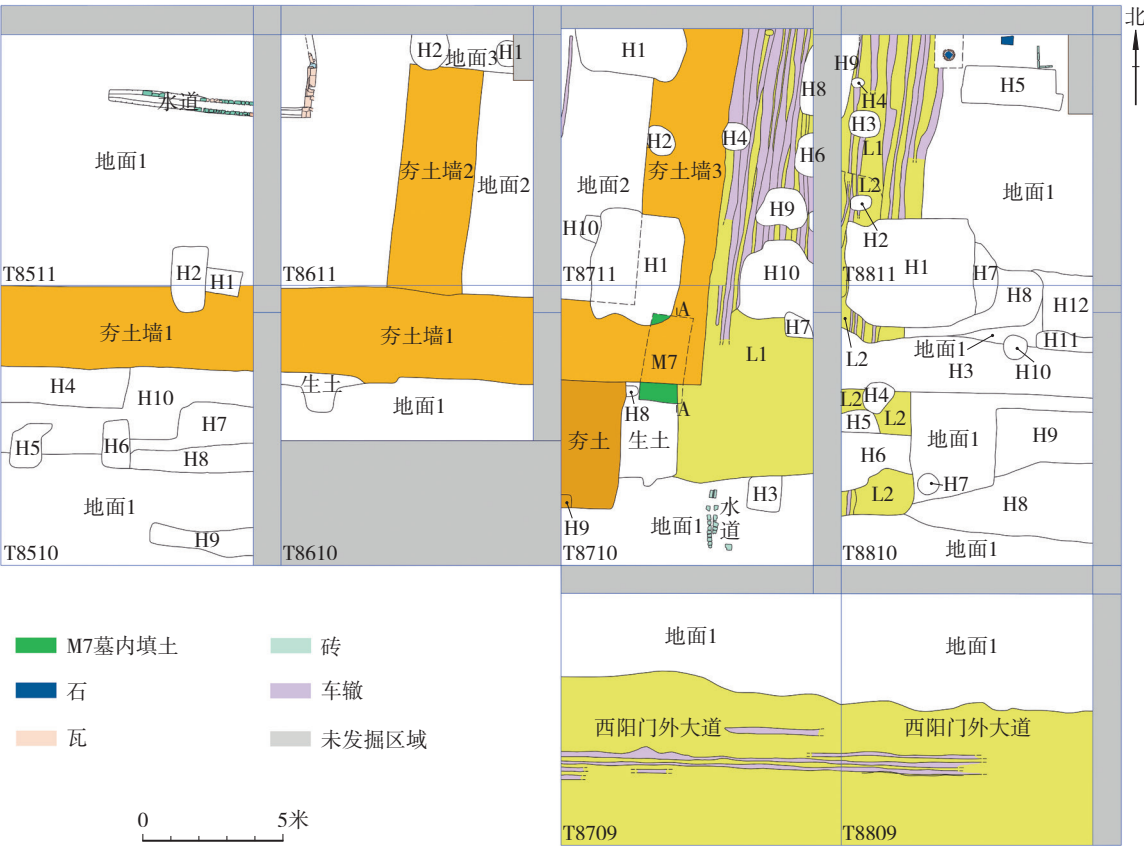
经发掘，初步确定M7为西周时期竖穴土坑木椁墓。现将该墓的发掘收获简报如下。

二、地层堆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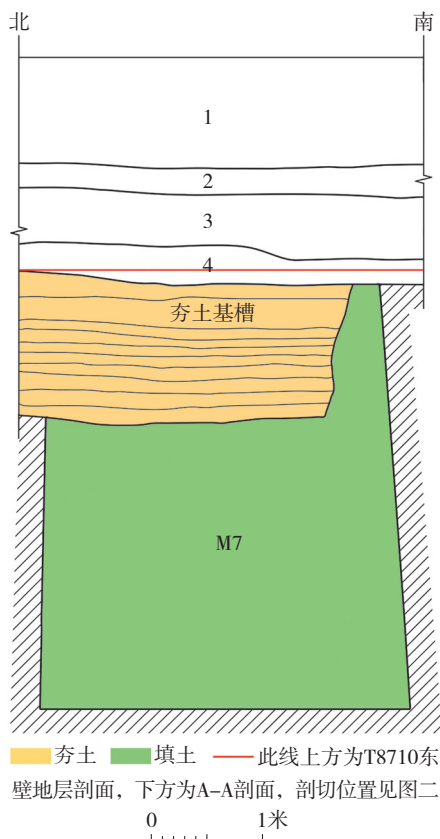
M7位于T8710西北部。现存墓口距地表深约2.08米，被北魏里坊坊墙夯土基槽的曲尺形拐角叠压且打破，墓葬打破生土。现以T8710东壁剖面并结合墓葬上口夯土基槽剖面为例，对该墓以上的地层堆积及遗迹叠压情况进行简要说明（图三）。

第1层：垫土层。黄褐色土，土质疏松，厚0.8—0.95米。

第2层：耕土层。灰褐色土，土质



图二 发掘区域探方及遗迹分布平面图



图三 T8710东壁地层及墓葬上口夯土基槽剖面图

1、3.黄褐色土 2.灰褐色土 4.灰色土

疏松，厚0.2—0.25米。

第3层：黄褐色土，土质疏松，厚0.6—0.7米。出土魏晋时期的素面布纹里筒瓦、板瓦残片及北魏时期典型的磨光面花头板瓦等陶质建筑材料，掺杂少量较碎的白瓷片等。此层时代不早于宋元时期。

第4层：灰色土，土质较疏松，厚0.15—0.2米。出土北魏时期陶质磨光面筒瓦、板瓦残片等。里坊坊墙夯土基槽叠压于该层下。

里坊坊墙夯土基槽位于T8710西北部，平面呈曲尺形，基槽宽2.65—2.7、残深0.9—1米。夯土呈黄灰色，质地坚硬，较纯净；夯层清晰，厚0.07—0.08米。夯窝为圆形，平底，直径0.06—0.07

米。该坊墙基槽时代不晚于北魏。坊墙东侧有南北向坊间路，宽约7米，其上发现有数条南北向车辙，时代与坊墙同期。

三、墓 葬

（一）墓葬形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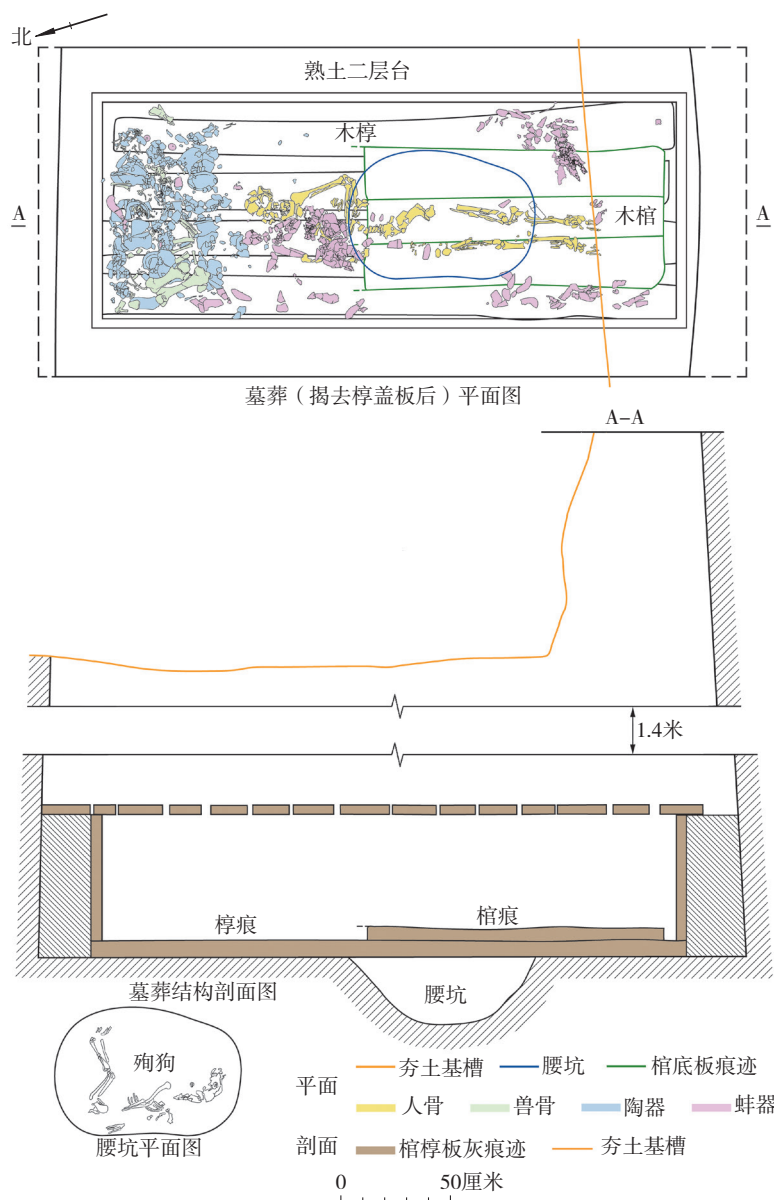
该墓大致呈南北向，方向16.7度。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口小底大，墓壁斜直，现存墓口南北长3、东西宽1.48米，墓底长3.21—3.23、宽1.67米，墓底距墓口最深3.89米。墓内填土为黄褐色与红褐色相间的花土，土质松散，较为纯净，稍经夯打。

（二）棺槨结构

M7葬具均为木质，一槨一棺，皆已腐朽坍塌，仅存部分葬具的板灰痕迹。这些板灰痕互相叠压粘连，与墓室内外填土混杂，形状难辨，文物保护团队对其进行了精细化发掘清理，最大程度地保障棺、槨结构信息的有效辨识。

在距现存墓口深约3.23米的位置，开始发现木槨盖板的板灰痕迹。据残存板灰痕推断，盖板东西向铺设，中间部位塌陷；槨盖板由15块木板组成，每块长1.36—1.57、宽0.1—0.23米。盖板下可见挡板和侧板的板灰痕，据板灰痕可知槨室平面呈长方形，长2.7、宽1—1.07米。挡板和侧板灰痕残高约0.65、残厚约0.05米。槨底板由4块木板南北向铺设，已扭曲变形，每块残长2.55—2.7、宽0.16—0.22米。由此基本可确定，整个外槨由盖板、侧板、挡板和底板组成，盖板明显宽出槨室，置于高约0.65米的熟土二层台之上（图四；图五）。

在槨盖板上，散布有10件蚌圭。其



图四 M7平、剖面图

中3件位于西侧中部，3件位于熟土二层台的西南角，2件位于槨盖板西侧的中部，2件位于北侧陶器之上，推断这2件原也应位于盖板之上。

清理槨盖板过程中，见有大量蚌器散乱分布在墓室内，其与槨板、棺板之间位置关系混乱；这些蚌器数量大且多已残碎，直接提取难度大，文物保护团队对脆弱、断裂状蚌器进行了现场加固处理，并记录准确位置后再提取。经

应急保护修复后发现，棺室外的蚌器大致有蚌鱼、蚌泡等（图六）。

据发现的棺板板灰痕迹，可推断木棺底板南北残长1.36、宽0.6米，由3块南北向、每块宽约0.2米的木板纵向铺设而成。木棺置于木槨内的偏南位置，下压槨底板。

棺内墓主头向北，骨骼保存状况较差，大部分人骨已扁碎呈粉末状。颅骨已被压扁，面向东，口含贝壳11件。双臂交叠于胸前，仰身直肢，其余仅可依稀辨识人骨形状。据初步鉴定，墓主人为40岁左右的成年女性（见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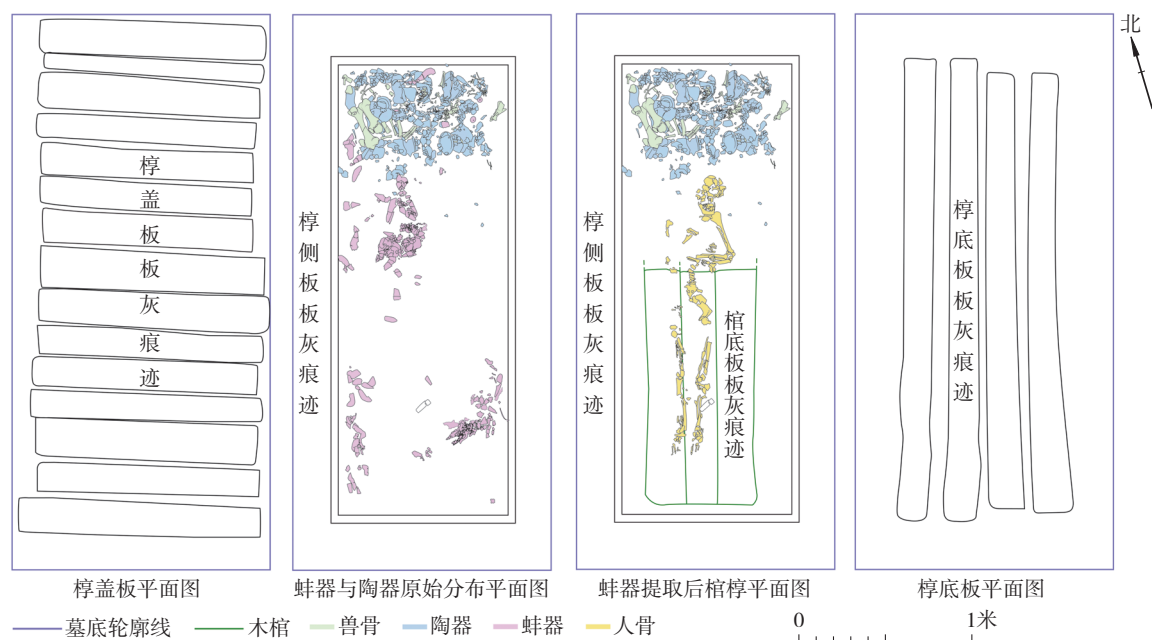
木棺外侧以北的槨室内，随葬有层层放置的陶器。陶器保存较差，多已断裂成块，且强度很低，陶质接近泥质。陶器内放有猪、牛、羊、兔等

动物骨骼。

槨底板下有一腰坑，平面近椭圆形，圜底，坑口南北长轴约0.85、东西短轴0.58米，最深0.3米。坑内南北向放置殉狗1只，狗头向南，四肢朝东。狗颈下出土贝壳1件（见图四；图七）。

四、出土遗物

目前可复原的遗物共110件，包括陶器、蚌器、贝壳、玉片等。其中陶器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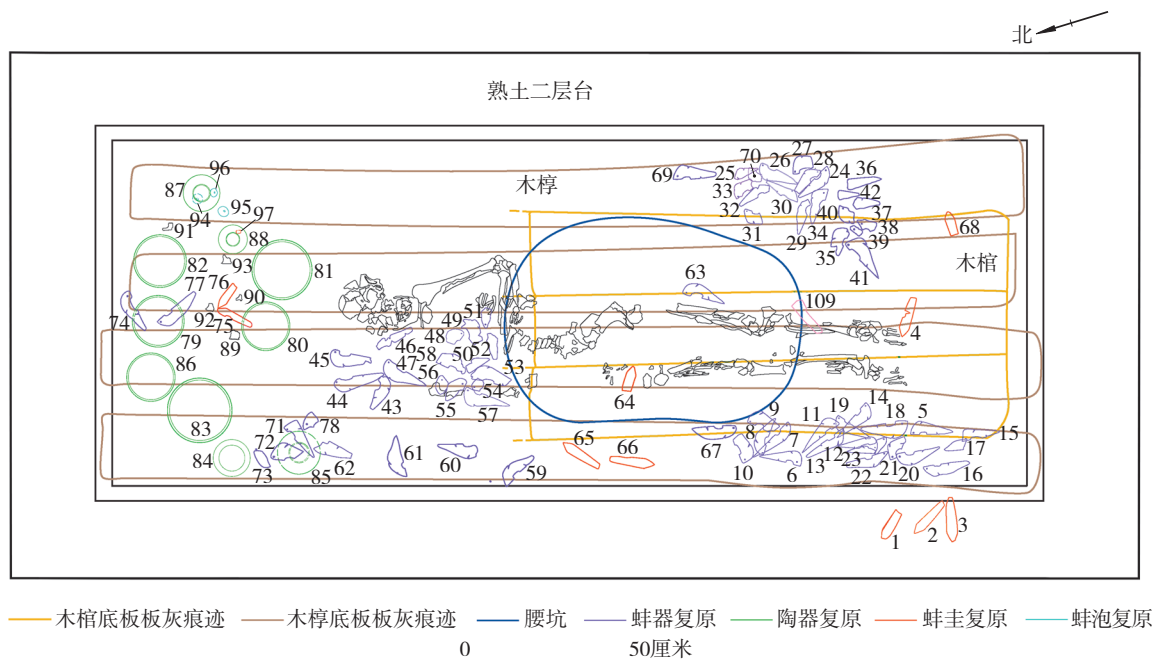
图六 M7棺槨盖板揭露后
(上为北)



图七 M7人骨清理后腰坑内殉狗
(上为北)

中放置在木棺外北端的槨室内，其余皆散见于墓室内不同位置。以蚌器的数量最多，分布最为散乱。为了方便保护与记录，在发掘过程中对出土遗物大致进行了分区清理（图八）。

（一）陶器
由于墓葬内湿度较高，陶器保存极差，在将该陶器集中区域套箱提取移至室内精细修复整理后，确认可辨器形的陶器有18



图八 M7出土遗物位置复原平面图

1—4、64—66、68、75、76.蚌圭 5—63、67、69—74、77、78.蚌鱼 79—86.陶簋 87、88.陶罐 89—93.陶鬲 94—96.蚌泡 97.长方形蚌饰 109.玉圭 (98—108贝壳出自墓主口内, 110贝壳叠压在腰坑内狗颈部下方)

件。其中可复原陶器7件, 相对完整的3件。陶器均为泥质红褐陶, 素面, 器形有簋、罐、鬲。另外, 按提取时位置的记录信息, 可将这18件陶器的出土位置初步复原 (见图八)。

簋 8件。敞口, 卷沿。可复原的5件据腹部和圈足的不同, 分二型。

A型: 4件。尖圆唇, 深腹, 圈足较高。M7: 79, 口径17.4、圈足径10、高12厘米 (图九, 1)。M7: 82, 口径17.8、圈足径10.6、高11.74厘米 (图九, 4)。M7: 83, 口径20、圈足径12、高约15厘米 (图九, 12)。M7: 84, 仅存圈足。圈足径9.1、残高7.5厘米 (图九, 5)。

B型: 1件 (M7: 81)。圆唇, 浅腹, 圈足较矮。口径19.6、圈足径13.6、高11.7厘米 (图九, 2; 图一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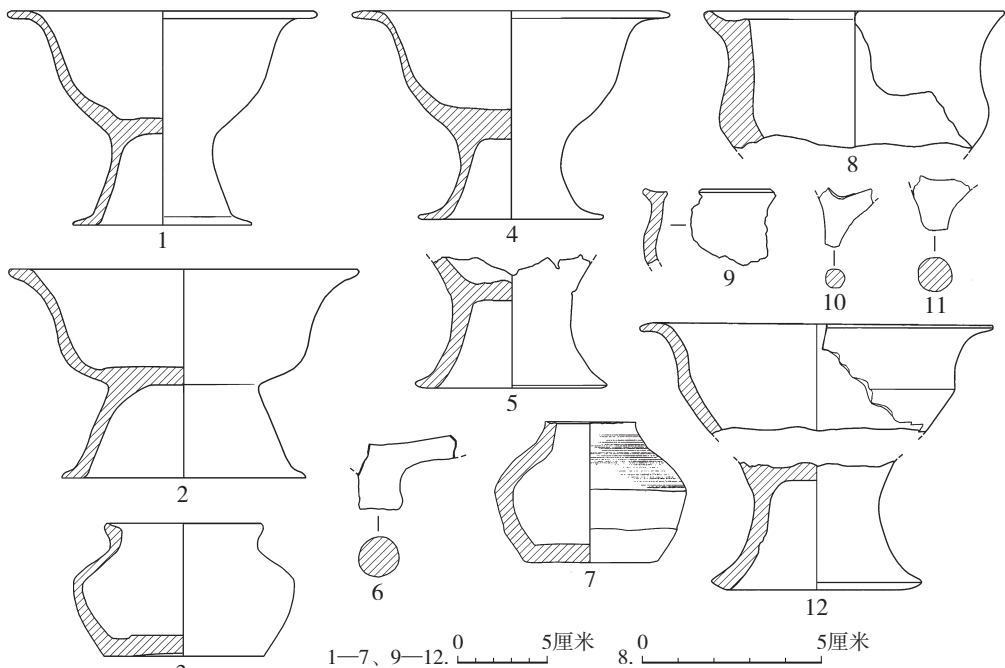
罐 5件, 2件可复原。M7: 85, 侈

口, 圆唇, 束颈, 鼓腹, 平底微内凹。口径8.8、底径9、高7.5厘米 (图九, 3)。M7: 87, 敛口, 方唇, 颈微束, 鼓腹, 平底。口径5、底径7.5、高7.9厘米 (图九, 7)。

鬲 5件, 基本无法复原。2件为口沿, 卷沿, 束颈, 鼓腹; 3件为柱状鬲足, 足横截面为圆形。M7: 89, 敛口, 方唇, 沿微上翘。残高4.2厘米 (图九, 9)。M7: 93, 侈口, 尖圆唇, 沿上翘。残高3.7厘米 (图九, 8)。M7: 90, 细柱状足, 裆较高。残高2.7厘米 (图九, 10)。M7: 91, 柱状足。残高3.6厘米 (图九, 6)。M7: 92, 粗柱状足, 裆近平。高2.6厘米 (图九, 11)。

(二) 蚌器

M7内出土大量蚌器, 为此前同类墓葬罕见。经持续监测, 墓室内部湿度总



图九 出土陶器

1、4、5、12.A型簋（M7：79、82、84、83） 2.B型簋（M7：81） 3、7.罐（M7：85、87） 6、10、11.鬲足（M7：91、90、92） 8、9.鬲口沿（M7：93、89）

体高于70%。蚌器表面风化严重，基体强度低且断裂严重，特别是蚌壳外侧在湿度影响下容易泥化，分层脱落，以至出现大量残块。若以出土原状计算，蚌器的数量约为334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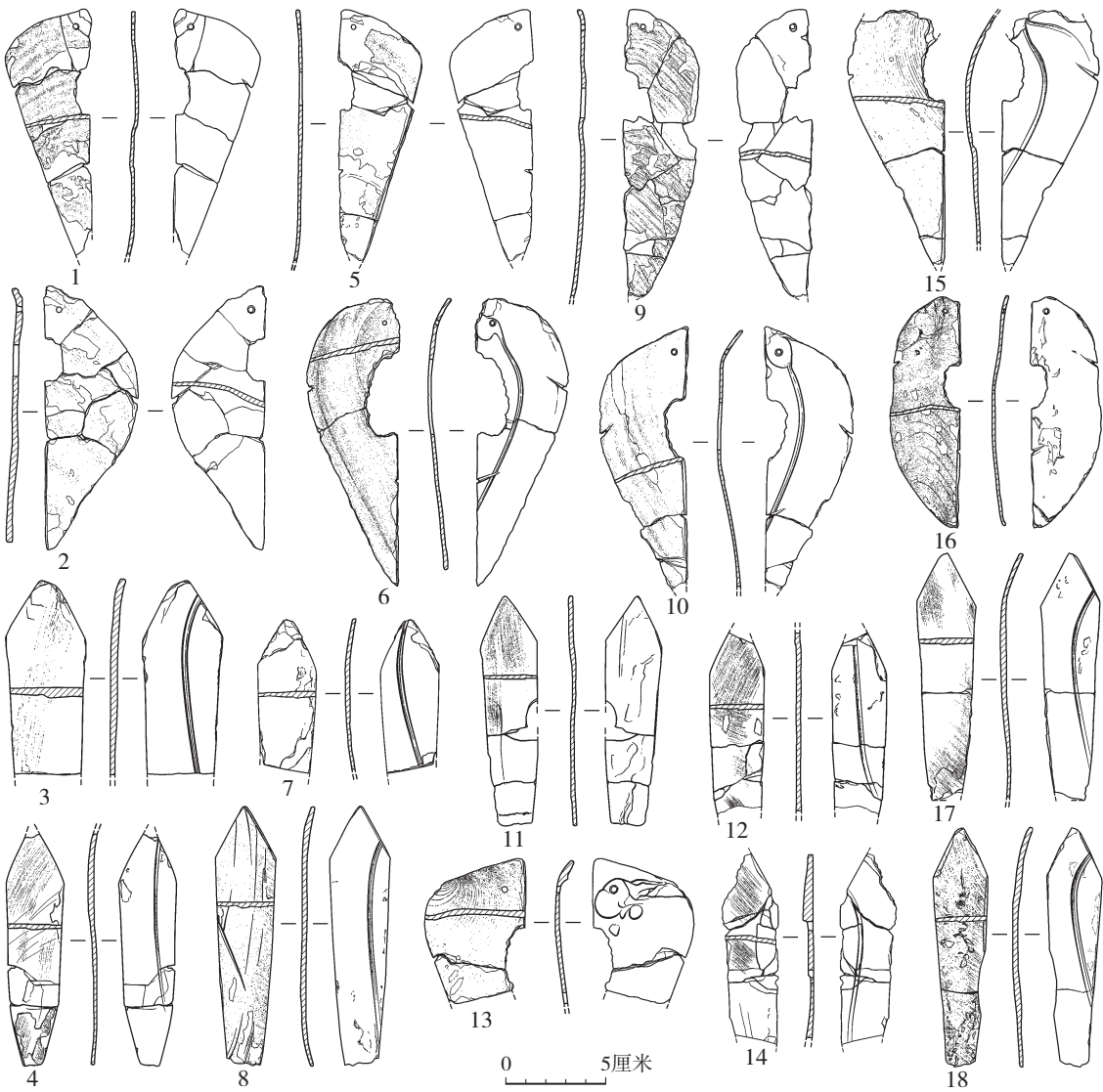
针对上述现象，发掘团队制订了该墓的考古发掘工作方案，分“现场应急保护、分区提取、室内精细修复”三个步骤开展工作。该墓出土蚌器数量多，

部分蚌器难以直接剥离提取，需要现场清理并局部加固。待同层位的蚌器全部清理暴露后，详细记录其空间位置和保存状态，随后分区提取。提取后的蚌器在现场完成表面浮土清理和预加固处理，这一方面可避免土壤完全干燥后回潮对蚌器造成的二次伤害，另一方面能有效地防止土壤收缩应力导致的蚌器表层剥落。在后续拼对修复阶段，遵循先区内、后区间的拼合原则。由于蚌器本身强度很低、断裂碴口接触面积小，难以粘接；因此用绢条作为衬固定于碴口，使用丙烯酸乳液粘接。根据提取时和保护修复后的记录，可分区绘制器物出土位置图（见图八）。

经过应急保护修复的器物，一定程度恢复了器形。该墓所出蚌器至少包括蚌鱼、圭、泡和长方形蚌饰四类，还有大量残片目前尚未确定器形。



图一〇 B型陶簋（M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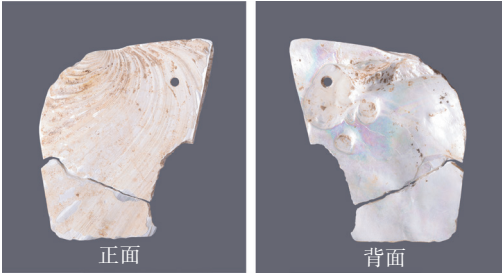


图一一 出土蚌器

1、5、13.A型蚌鱼（M7：5、69、70） 2、6、9、10、15.B型蚌鱼（M7：61、63、77、59、60） 3、4、7、8、11、12、14、17、18.蚌圭（M7：68、3、64、65、4、1、76、2、66） 16.C型蚌鱼（M7：67）

蚌鱼 数量最多，可辨器形共69件。蚌鱼首部均有穿孔，腹、背两侧有长条形或三角形槽口，分别表示鱼眼、鱼嘴、鱼鳍和鱼尾等细部。其中保存较好的9件据外形特征，可分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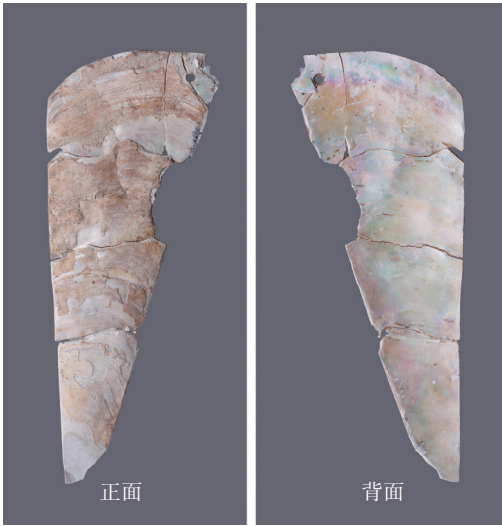
A型：3件。整体近直角三角形，背部较直，腹部斜直。M7：70，残长7.2、厚0.2厘米（图一一，13；图一二）。M7：5，残长11.8、厚0.2厘米（图一一，1；图一三）。M7：69，残



图一二 A型蚌鱼（M7：70）

长12.5、厚0.2厘米（图一一，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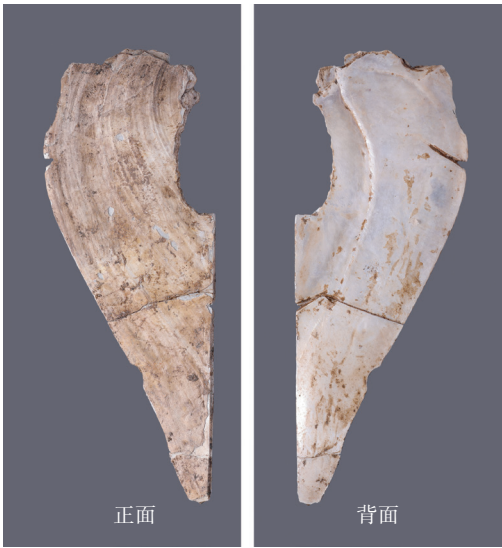
B型：5件。整体呈斜弧状，背面上部斜直、下部圆弧，腹部斜直。M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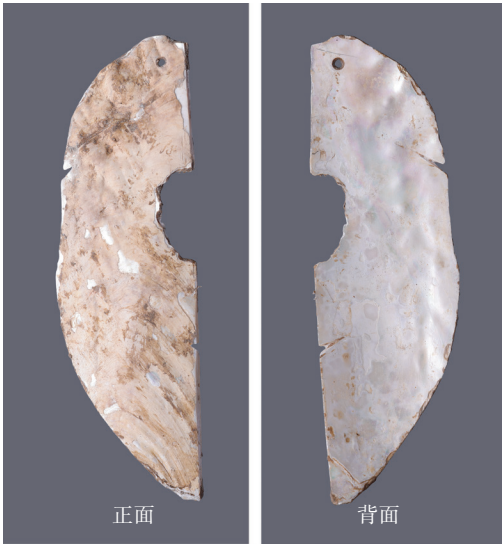
图一三 A型蚌鱼（M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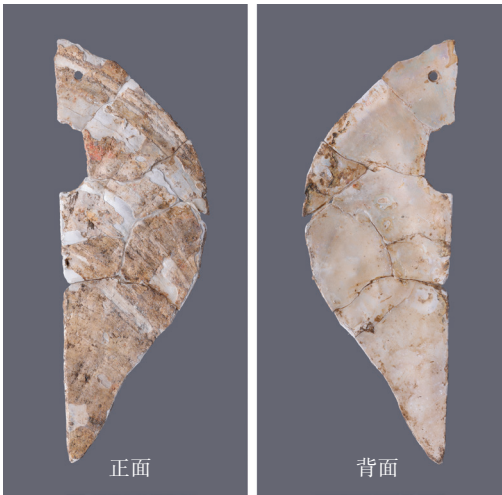
图一六 B型蚌鱼（M7：63）



图一四 B型蚌鱼（M7：60）



图一七 C型蚌鱼（M7：67）



图一五 B型蚌鱼（M7：61）

59，残长12.7、厚0.12厘米（图一一，10）。M7：60，残长13、厚0.2厘米（图一一，15；图一四）。M7：61，长12.8、厚0.2厘米（图一一，2；图一五）。M7：63，长14.4、厚0.16厘米（图一一，6；图一六）。M7：77，残长14.2、厚0.2厘米（图一一，9）。

C型：1件（M7：67）。整体近半椭圆形，背部近圆弧，腹部相对平直。长11.8、厚0.2厘米（图一一，16；图一七）。



图一八 蚌圭 (M7: 1)



图一九 蚌圭 (M7: 68)



图二〇 蚌圭 (M7: 2)



图二一 蚌圭 (M7: 65)

蚌圭 9件。形制相近，上宽下窄，逐渐收缩。M7: 1，残长9.2、宽2.9、厚0.2厘米（图一一，12；图一八）。M7: 68，残长9.3、宽4、厚0.3厘米（图一一，3；图一九）。M7: 2，残长12.7、宽3、厚0.3厘米（图一一，17；图二〇）。M7: 3，残长11.9、宽3、厚0.3厘米（图一一，4）。M7: 4，长11.4、宽2.9、厚0.2厘米（图一一，11）。M7: 64，残长7.9、宽3、厚0.3厘米（图一一，7）。M7: 65，长12.9、宽3、厚0.3厘米（图一一，8；图二一）。M7: 66，长11.9、宽2.8、厚0.3厘米（图一一，18）。M7: 76，残长9.8、

宽2.9、厚0.3厘米（图一一，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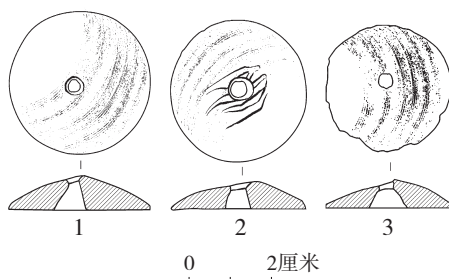
蚌泡 3件。形制相同。平面呈圆形，截面近弓状，底平。中部凸起，有一圆孔，孔径顶端小、底端大。M7: 94，直径3.5、孔径0.2—0.6、厚0.9厘米（图二二，1；图二三）。M7: 95，直径3.3、孔径0.3—0.6、厚0.7厘米（图二二，2）。M7: 96，直径3、孔径0.3—0.6、高0.7厘米（图二二，3；图二四）。

长方形蚌饰 1件（M7: 97）。出自棺外北部区域，四边磨成斜边。长1.3、宽1、高0.2厘米（图二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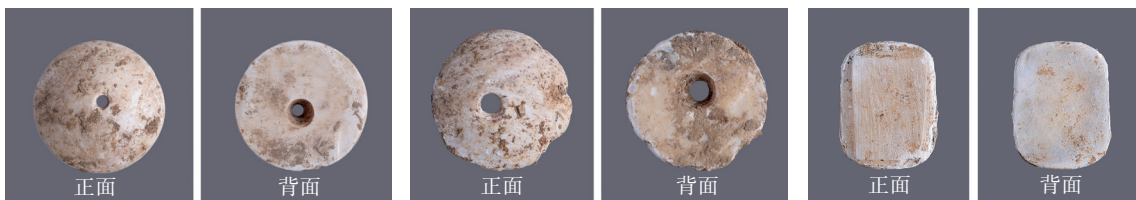
（三）其他

共13件。包括贝壳、玉圭等。

贝壳 12件。其中11件出自墓主口内，应为口含。1件出自腰坑殉狗颈部下方，应为装饰品。M7: 100，长2、宽1.6厘米（图二六）。M7: 110，长2.4、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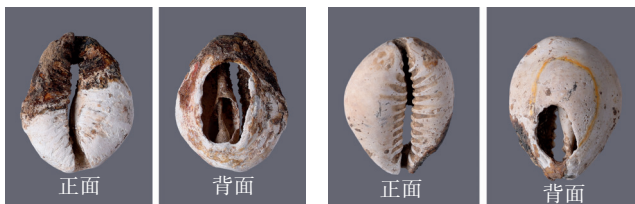
图二二 出土蚌泡
1—3. M7: 94—96



图二三 蚌泡 (M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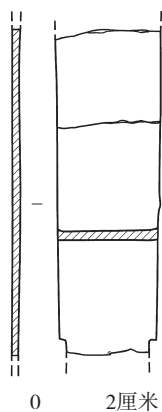
图二四 蚌泡 (M7:96)

图二五 长方形蚌饰 (M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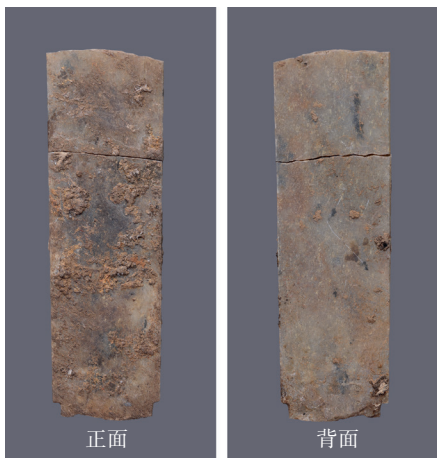


图二六 贝壳 (M7:100)

图二七 贝壳 (M7:110)



图二八 出土玉圭 (M7:109)



图二九 玉圭 (M7:109)

魏故城M175^[2]陶器组合基本一致，其年代推断在西周早期至西周晚期。从陶器形制来看，M7出土的高、簋、罐分别与洛阳北窑M95陶鬲^[3]、洛阳C3M200:4陶簋^[4]、洛阳C1M3663:1陶罐^[5]形制相似，年代应相近，为西周晚期。综合来看，可推断M7的年代为西周晚期。

(二) 发掘收获

1.厘清了部分蚌器在棺、椁间的具体位置，对蚌器的分布范围形成一定认识。

M7所出随葬品中，以蚌鱼出土的数量占大多数，且其分布呈现出一定规律。如图八所示，蚌鱼相对集中地分布在棺外西北、西南和东南部；还有一批蚌鱼位于棺外北部近中间位置，而棺外东北角未见蚌鱼。参考

以往考古发现中蚌鱼的分布情况^[6]，以及墓葬内东北角较高的现状，推断棺外北部靠中间处发现的蚌鱼可能是从棺外东北角一侧坍塌滑落至此。若如是，可复原蚌鱼的分布范围，即主要分布在棺外四角区域。

10件蚌圭基本被发现在椁盖板之上，可确认蚌圭是置于椁之上的装饰构件。3件蚌泡和1件长方形蚌饰主要分布在椁内棺外北部，这与汉魏故城M175出土蚌泡在头箱的位置关系基本一致。

2.进一步明确了该墓出土蚌器的制

1.8厘米 (图二七)。

玉圭 1件 (M7:109)。残存部分呈长方形。两端残，圭柄一端两侧制成方形缺角。残长8.6、宽2.8、厚0.3厘米 (图二八；图二九)。

五、结 语

(一) 墓葬时代

根据发掘区地层堆积，M7叠压于北魏里坊坊墙之下，并打破生土，其年代明显早于北魏时期。

从陶器的组合来看，M7随葬陶器组合为鬲、簋、罐。此类器物组合与洛阳中州路M123、M211、M640^[1]以及汉

作与使用方式、取材部位、加工理念和表现特征等。

(1) 制作工艺 蚌鱼首部均有穿孔,用以表示眼睛;腹、背部有凹槽以表示鱼鳍。凹槽大多单面打磨,即仅在蚌壳有珠光的一侧进行打磨,如M7:59、61。此外,这些蚌鱼腹部中央的弧形豁口也是人为加工打磨而成。与蚌鱼有穿孔的情况不同,出土的10件蚌圭上皆未见凹槽或穿孔,不能与其他材质衬底相配合以固定,且未见与其他遗物相连接的痕迹。

(2) 使用方式 蚌鱼头部穿孔和腹背部凹槽均可用于固定蚌片。若利用头部穿孔来固定蚌片,蚌片在重力作用下自然下垂,蚌片尾部上弧、近鱼尾上翘形态,或与文献中“鱼跃拂池”^[7]相符。利用蚌鱼腹背部的凹槽可将蚌鱼捆绑缝缀在其他材质背衬之上,以组合使用。

具体到M7而言,该墓棺椁间距小,若蚌鱼在棺外侧面悬挂,淤土填充会使蚌鱼侧立;但发掘现场大部分蚌鱼以平面排列状态为主,因此这种可能性应予排除。另外,在发掘过程中曾发现有疑似席子或纺织品的痕迹,但因经年腐蚀,有机物组织结构皆已不存,且难以提取;可初步推断该墓所出蚌鱼可能是缝缀在席子或纺织品的材料之上,且被整体用于装饰棺板或棺架。

(3) 取材部位 M7所出蚌器厚薄不一,且取材部位不尽相同。在部分较厚的蚌片上见有接近壳顶部位的齿和生长纹,如M7:70;而一些较薄的片状蚌饰,器身整体弧度较小,取材在蚌壳的边缘部位。换言之,前述片状蚌饰

分属蚌壳的不同部位。这反映出该墓出土蚌饰的取材方式和物尽其用的加工理念。

(4) 表现特征 该墓出土的蚌鱼普遍呈现单面风化程度较严重、另一面风化程度相对不严重可显珠光的现象。结合蚌壳的凹凸形态判断,风化严重的一面为蚌壳的外层,而风化不严重的“珠光层”应是原生蚌壳的内层。在被加工使用时,“珠光层”更有可能被作为蚌饰的使用面。据此,可初步确认该墓出土鱼形蚌饰的实际使用面;在头部位置和使用面朝向确定后,便可进一步确定蚌鱼尾部弯曲方向。循此原则,可发现该墓出土蚌鱼的鱼尾方向有左、右之分,如M7:61鱼尾顺时针弯曲为左向,M7:60鱼尾逆时针弯曲为右向。需要说明的是,由于蚌片保存较差,不是所有的蚌片都能复原保护,目前可辨识出左、右之分的蚌鱼数量不一致,不能完全匹配成组,但左右有区分的可能性不能直接排除。

(三) 发掘意义

第一,以大量蚌器为主要组合的棺饰系统,是洛阳地区西周墓葬制度的重要特征。棺饰即“饰棺之仪”,是两周时期丧葬制度中的重要一环。M7出土的大量蚌器,具有装饰作用,是棺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两周时期棺饰中的一类重要装饰物,鱼、圭以往多为石、玉质^[8],蚌器则较为少见。M7出土的以蚌器为主的棺饰,一方面有助于重新理解《礼记·丧大记》中对于“鱼跃拂池”等棺饰的记述,另一方面丰富了不同群体在丧葬中对棺饰材料的选择情况。

第二，棺饰与腰坑葬俗之间的差异，反映的是丧葬习俗的转向。该墓腰坑、殉狗的葬俗方式与殷遗民存在重要联系。但反观殷墟的商代墓葬，并未发现在棺饰这一类葬俗上存在如此复杂的用法。葬俗在考古学文化族属研究方面具有重要指征性意义^[9]，M7的葬俗具体反映了如下现象：当殷遗民被纳入西周统治以后，其葬俗的变化反映出在文化上的臣服与妥协，该墓为表现这种文化转向提供了一个典型的例证。

第三，此次发掘为传统考古发掘和科技文保双团队的协同工作提供了借鉴模式。考古发掘中遗物现场的保护一直是较受关注的问题，尤其是面对脆弱质结构与遗物时，遗物保护的“及时性”就更显重要^[10]。本次发掘现场严格按照现场发掘、保护、复原的流程进行，不仅对脆弱质遗物进行了保护，也最大限度地保持了墓葬原生环境的完整性。

附记：本次发掘的负责人为郭晓涛，先后参加发掘的有刘涛、莫阳、王星、杜博瑞、郭松波、任涛峰等；科技文物保护团队的现场负责人为韩化蕊、刘大玮，王卫杰、胡晓昆、陈亦秋先后参与室内清理工作。王明辉、李志鹏分别对出土人骨和动物骨骼进行了鉴定。线图由王铭杰、郭松波、张盈辉、贾蓉绘制，照片由王向阳、张忠朴拍摄。此外，蚌器的复原与研究得到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马强的指导，在此致谢。

执笔者 郭晓涛 王星
杜博瑞 韩化蕊 刘大玮

注 释

- [1]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中州路（西工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9年，第60页。
- [2]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汉魏城队：《河南洛阳市汉魏故城M175西周墓发掘简报》，《考古》2014年第3期。
- [3]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北窑西周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年，第279页。
- [4] 刘富良：《洛阳西周陶器墓研究》，《考古与文物》1998年第3期。
- [5] 同[4]。
- [6] a.陕西省考古研究所、渭南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所、韩城市文物旅游局：《陕西韩城梁带村遗址M19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7年第2期。
b.陕西省考古研究院：《陕西韩城市梁带村芮国墓地M28的发掘》，《考古》2009年第4期。
c.何晓歌：《鱼跃拂池：周代饰棺鱼形饰研究》，《考古与文物》2021年第6期。
- [7] 《礼记·丧大记》载：“饰棺，君龙帷，三池，振容，黼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锦褚，加伪荒，纁组六，齐，五采，五贝，黼婴二，黻婴二，画婴二，皆戴圭，鱼跃拂池。君纁戴六，纁披六”。参见孙希旦撰：《礼记集解》，沈啸寰、王星贤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1184页。
- [8]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洛阳汉魏城队：《河南洛阳市汉魏故城东周墓M1发掘简报》，《考古》2023年第3期。
- [9] 梁云、安婷宇：《试论葬俗在考古学文化族属研究中的指示意义》，《江汉考古》2023年第6期。
- [10] a.周双林：《谈谈考古发掘中文物的现场保护》，《文物世界》1999年第4期。
b.赵西晨、邵安定：《试论“及时性”在考古现场保护中的重要意义——以张家川战国墓地现场保护实践为例》，《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2009年第4期。

（责任编辑 李学来）